

2023年五年级读书心得(实用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一

本文主人公，是位有多次海外冒险经历的随船医生，后为船长。喜欢冒险，聪明机智，处事圆滑合理，做事坚决果断。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格雷佛游记》读书笔记300字五年级范文的内容，希望你们喜欢。

《格列佛游记》是英国作家乔威德·斯威夫特的著名作品，书中的主人公格列佛像《鲁滨逊漂流记》中的鲁滨逊一样酷爱航海冒险，他在各个国家的冒险深深地吸引我，比如：大人国，小人国，飞岛国和慧驱国。

我最感兴趣的是格列佛在小人国的遭遇，在小人国，在小人的眼里格列佛就是个顶天立地的庞然大物，后来格列佛被一群小人制服把格列佛捆了起来，扔进了一所废弃的高楼中，起初他过得挺好的，但是，一场战争改变了格列佛的命运，格列佛被国王利用，成了一个彻彻底底的的战斗工具，幸好，格列佛走到另一个小人国，赢得了国王和王后的喜爱享受了荣华富贵的生活，可是他还是思念家长，格列佛请求国王打造一搜小人的“航空母舰”。最后格列佛获得了自由，格列佛的命运一波三折，一会儿在得意的巅峰，一会儿是大所失望的万丈深渊，而我的心情也是随着故事的情节跌宕起伏一会儿心惊肉挑，一会儿又长叹一口气，不管在怎样的困境，格列佛都能化解，他一直在寻找重获自由的希望，哪怕是有一丝一毫的希望他也不放弃，最后获得了自由。

这不禁让我想起，在我5岁的时候，学习滑旱冰，学了好久就是掌握不了平衡站不起来，都不知道摔了多少跤，现在想来还真是好笑，不过也感谢那个5岁时候的自己，没有放弃，是啊…我们也要像格列佛一样不管在怎样的逆境都不要放弃，不要迷失方向坚持下来，那么成功就会向你驶来！

《格列佛游记》这本书是18世纪著名讽刺小说家斯威夫特所著。

小说分为先后四次旅行，都运用了夸张讽刺的手法，使故事引人入胜。

格列佛在一次航海中遇到风暴，船被打翻了，他漂流到了小人国，在小人国里，小人国的居民把他当作一个高大威猛的巨人，格列佛以至于稍不留神就能踩死几个小人国臣民，甚至他的小便就轻易扑灭王宫大火。一顿饭要数百个小人才可以做。他可以让小人国臣民在他的手掌上跳舞，轻而易举地打败小人国强大的军队。

而飞岛国的统治对下方城市而言非常的霸道。要是谁敢反抗飞岛国，他们就移动飞岛到反抗他们的城市上空，不让他们享受阳光权和雨水权。不过，自打下方城市居民准备了尖顶金刚石建筑和燃烧液体后，一向霸道的飞岛国屈服了。

在慧马国，马有了人拥有的理性和与人交流的能力，也比人高明。那里的人就好像成了没思想，没感情的畜生！

从这本书中，我感到了当时18世纪英国的黑暗和腐败。但格列佛他遇到困难坚持不懈，沉着面对，非常值得我学习。

这本书是英国作家写的，写得活灵活现，以至于让我感觉整个事件就发生在我眼前。

让我感触最深的是他在小人国和大人国的经历。在小人国的

时候，他是一个无比高大的巨人；在大人国的时候，他就变成了一个矮小的侏儒。

人们在生活中会遇到这样的事：跟差的人比，自己就是最棒的；而跟最优秀的人比较，那自己就是差的了。我在跟陈树旭比较的时候，我就是 no.1 而跟陈逸然比较的时候，我在某些方面可能就比她差了。人呢，不要跟差的人比较，要跟好的人比较，因为好的人会有很多优点，自己就会跟他学习，也会变得很优秀。如果总跟比自己差的人比较，自己可能就会很骄傲，不会再有进步了。

不过，人与人之间比来比去也没啥意思，段老师说过，“进步就是优秀”，我要学会跟我自己比较，我要每天进步一点点！

前两天，我和妈妈一起阅读了一本名为《格列佛游记》的书，书中一个个离奇、荒诞而又滑稽的故事让我们爱不释手，我相信全世界的孩子都会非常喜欢它，没有几个孩子不知道小人国和大人国的传奇故事。英国外科医生格列佛航海遇险，沦为小人国的俘虏，被当成“巨人山”，成为战争的工具；后来他又误闯飞岛国，听到许多当地居民异想天开的发明，经历了种种奇异的冒险。

古人云：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例如我国古代的《徐霞客游记》、英国的《鲁宾逊漂流记》都充分证明了这个道理。

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一千本好书，就是一千太阳。灿烂千阳，会照亮我们前进的方向，也会让这个世界所有的秘密在我们面前一览无余地展开。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会让人受益终身。

《格列佛游记》是一部教育小说，讲述了格列佛依次经历了大人国、小人国、飞岛国和慧骃国。

本文主人公，是位有多次海外冒险经历的随船医生，后为船长。喜欢冒险，聪明机智，处事圆滑合理，做事坚决果断。

在主人公十六年七个月的历险中，一共遇到三个国王、两个主人，经历四个国家。

其实，我最喜欢“慧驱国”了，“慧驱国”的统治者虽然跟我们一样是理性动物，但是他们比我们更仁慈、节制、有礼貌……而我们却为了个人利益而犯罪等，而“慧驱国”却没有这种现象更没有法律，主人公的主人也十分善良热心。

而小人国却充满了阴险，特别是那些财政大臣和充满了野心的昏君。主人公帮了他们那么多忙，他们却对主人公心怀不轨，最后还是一位大臣告诉了主人公。由此可见，小人国还是有好人的。

看了{格列佛游记}，特别是小人国、慧驱国，我看到了人类的贪婪。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二

以《语文课程标准》为指导，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读书活动，优化校园文化环境，丰富学生精神生活，以期待师生共同成长、教学相长。

- 1、通过读书活动，能是学生爱读书、喜欢读书。
- 2、依据读书活动的要求，结合实际，为班级学生推荐一批好书。要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发动学生借阅、传阅、网上阅读、有条件的家庭自己购买等，确保读书活动的顺利进行。
- 3、通过读书活动，使学生在读书中增长知识，明理懂事、陶冶情操，享受成长，学会做人、处事、交往，从而在班级、

年级内形成好读书、读好书的浓厚文化氛围。

4、按照计划组织学生开展读书活动，开展班级“读书比赛”活动、写读书笔记、摘录卡等，多角度地开展读书活动。

1、要求学生课外（星期六、日）保证每天利用1—2两个小时进行读书。家长配合监督。

2、学生要随时做好读书笔记或者记录。

3、班主任、班长、中队长、小组长要按时组织本班学生进行活动。

4、本学期结束后进行评比，进行表彰。

5、创设环境，营造浓浓的读书氛围，布置好学习园地、黑板报等。

（一）《语文课程标准》中推荐的五年级篇目

（二）关于课外读物

1、童话：《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中外现当代童话等。

2、寓言：《伊索寓言》、《克雷洛夫寓言》、中国古今寓言等。

3、故事：成语故事、神话故事、中外历史故事、中外各民族民间故事等。

4、诗歌散文作品：《朝花夕拾》、《繁星?春水》等。

5、长篇文学名著：《三国演义》、《西游记》、《水浒》、《骆驼祥子》、《鲁滨逊漂流记》、《格列佛游记》、《名

人传》、《童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

6、选读书目：《十万个为什么》《伊索寓言》《中外探险故事》《汤姆叔叔的小屋》《心里鸡汤》《小故事大道理》《少儿百科全书?生活百科》《最动人的101个品德故事》、《草房子》《淘气包马小跳》系列、《舒克与贝塔》等。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三

《水浒传》是汉语文学中具备史诗特征的作品之一，对中国乃至东亚的叙事文学都有极其深远的影响。小编为大家带来几篇《水浒传》读书笔缉大家阅读。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你们整理的内容，希望你们喜欢。

我从小听着历史故事长大，如《封神演义》《西游记》等，但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武松打虎》故事。故事出自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水浒传》，这是第一部用大白话编成的小说，是明朝施耐庵写的文学巨著。

武松，清河县人，一条好汉。其中《武松打虎》中，有这样一段话：“他连忙将半截棒扔下，腾出双手就势抓住老虎的头顶花皮，把老虎的头使劲往地上按。老虎想挣扎，怎么动得了?武松抬起了脚，往老虎的眼睛上乱踢，老虎连声怪叫，双爪把地作文上扒出个坑来”。从这些文字中，我仿佛看到了一个壮汉，正在紧握拳头，使劲的往老虎头上锤，用脚往老虎的脸上、鼻子上乱踢，还仿佛看见了老虎爪子旁边留下一个深深的洞。

这些句子把武松和老虎的神态动作写的十分传神，让我感受到了一个为民除害的武松，一个勇敢、机智的武松，还有一个英勇侠义的武松。

我在学习上也要有“武松打虎”的精神，虽然学习上有很多“拦路虎”，但是只要我们像武松一样，敢于挑战，就能战胜“拦路虎”。

书是人们进步的阶梯，书是全世界的营养品，书是打开宝箱的金钥匙，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书——《水浒传》。

这是一个关于百姓起义军的故事该书深刻的描写了起义的发生发展到失败的全过程，深刻地反映出朝廷的腐败无能，奸臣当道得恶劣行为。水浒传写英雄们走上了反抗的道路，各有不同的原因和不同的情况，但是被逼上梁山这一点上，许多人却是相同的，如阮氏三兄弟造反是由于生活不下去，他们不满官府的剥削，积极参加了盗取生辰纲的行动从而上了梁山。

其中风雪山神庙的故事让我印象深刻，林冲被高球陷害，被发配到沧州管守草料场，可是高球还不解恨，派人秘密谋杀林冲，他们在草料场放火想烧死林冲，林冲逃脱，一怒之下杀了陆谦一伙人。如草料场失火，自己又杀了人，被迫之下上了梁山。揭露了深刻的反应出了朝廷奸臣用金钱收买人心，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

水浒传的英雄中有一个黑大汉叫李逵，他生性鲁莽，性情暴躁，经常为小事与他人发生冲突，甚至搞出了人命，但他却能够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鲁智深是一位非常直率的人，爆烈如火他三拳打死镇关西。到战场的时候他拿着62斤的禅杖上阵杀敌。

梁山好汉都是忠义之士，他们都是好汉，虽然结局有一点遗憾，但各路英雄宁死不屈已将我震撼其中。

《水浒传》这本小说很多人看过，里面有宋江智得秦明、怒杀阎婆惜、花荣救宋江……故事个个精彩绝伦，真不愧为四大名著之一。

我最喜欢的一个章节是大家比较熟悉的“武松打虎”。我为什么最喜欢这个章节呢?是武松喝酒时豪迈的气概?不是!是武松在和老虎决斗时的威风凛凛?也不是!你也许没注意最后几段话：“第二天得到消息的知县专门派人来接武松，用一辆轿抬武松，再把大老虎扛在后面。到了衙门口，知县已厅上等候。武松下轿，扛老虎的人将老虎放在甬道上。知县要武松详细将打虎经过说了一遍，周围的人都听呆了，知县奖赏了他一千贯钱”。你猜他拿着钱干什么了?他把钱全部分给那些猎户，好像是他们打死了老虎一样，他应该是向这些冒着生命危险打虎的猎户表示致敬吧!

从这个故事可以得知武松不仅有一身好武功，而且不恃强凌弱。他忠厚仁德，成为主官见爱、乡里闻名的阳谷县都头。读了这个故事，我深刻明白了：有力量，不可有邪恶之心；有智慧，要有造福之心；有权力，不可有滥用之心，应要有谦卑之心。

提起《水浒传》，相信大家是一点儿也不陌生，《水浒传》是我国第一部歌颂农民起义的章回体小说，全书一共一百二十回，从大的结构上看，可分为两部分。全书主要讲的是：以宋江、晁盖为首，逐渐吸纳四方豪杰上梁山。直到一百零八条好汉齐聚忠义堂，排座次。最后梁山好汉接受朝廷招安、为国家效力，结果被奸臣所害。

本书宋江领导的起义军为主要题材，通过一系列梁山英雄反抗压迫、英勇斗争的生动故事，暴露了北宋末年统治阶级的腐朽和残暴，揭露了当时尖锐对立的社会矛盾和“官逼民反”的残酷现实。宣扬了忠义思想，并表现了梁山好汉中心魏国的无奈。

施耐庵始于元明宗至顺二年(1331)中进士，曾在钱塘做了两年官，因与当权者不和，弃职还乡，回到苏州写作《水浒传》。

我最喜欢的章节就是花荣救宋江，因为被章节引入了一个重要人物——小李广华荣。他箭法超群，用神箭吓退了一队人马；他极重义气，为了救宋江，连副知寨也不做了，完全抛弃了政治前途。花荣是典型的气质型英雄，充满个性色彩和气质魅力。和武松相比，花荣则显文秀。

怎么样，听了我的讲解，是不是想去《水浒传》的世界里遨游一番呢？

读了《水浒传》后，最大的感受就是书中的英雄们的豪情壮义，忠义两全。《水浒传》一书记叙了以宋江为首的108条好汉从被逼无奈聚义梁山泊，到被朝廷招安，再到为宋大破辽兵，最后遭奸人谋害的英雄故事。读完全书，在我脑海中印下了两个字：忠、义。

一个“忠”字就包含了对自己的国家、亲人、朋友的尽心竭力，鞠躬尽瘁。宋江在重重威逼利诱之下，仍然只效忠于自己的国家，可谓是忠心耿耿；林冲的妻子在林冲被逼上梁山之后，面对高俅之子的调戏、侮辱宁死不屈，最后上吊自杀，这也是忠的表现。

“义”字包含了很多内容，108个好汉为兄弟赴汤蹈火，两肋插刀，这就是义；为人民、国家锄暴安良、出生入死也是义。在108个英雄中，我认为最能做到“义”的是一个黑大汉，他虽生性鲁莽，性情暴躁，经常为小事与他人发生冲突，但是他路见不平就拔“斧”相助的精神，令那些丧尽天良的恶人们闻风丧胆。他有些野，一身鲁莽庄稼汉和无业游民的习气，动不动就发火，遇事不问青红皂白，总是一说二骂三打，结果不是吃亏就是后悔，但是却有“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气概。最重要的是他身上有一种英雄气概，有一种愿意为兄弟两肋插刀的仗义，他这一点让我尤其感动。

当前，我们青少年最主要的任务就是把我们的祖国建设得更加繁荣昌盛。因此，这也是我们民族大义的根本所在，所以

我们也应该有义气，拥有强烈的正义感，为了正义，为了真理能奋不顾身。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四

《水浒传》是一部长篇章回体小说，小编为大家带来几篇《水浒传》读书笔记大家阅读。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你们整理的内容，希望你们喜欢。

这个假期，我阅读了四大名著之一的《水浒传》。它的语言文字巧妙、丰富多彩，又耐人寻味。

《水浒传》写了北宋年间，官场腐败，一些好汉揭竿而起，在梁山泊起义，打劫不义之财。朝廷多次派兵攻打失败，最后招安了这些好汉。此后，好汉们为国征战，平定了两处叛乱，伤亡殆尽。小说中有很多精彩的故事，如倒拔垂杨柳、智取生辰纲等。而“忠君报国”的精神，在小说的结尾部分得到了升华。

在结尾部分中，好汉们平定了南方的叛乱，回到了都城，各自受了赏赐，到各地区去任职。几名贪官很嫉妒，便定下计策，假装封赏，在朝廷赏赐的酒中下了药，赐给宋江。

他喝了酒后，感觉身体不适，知道有人陷害他，死在旦夕，却不愿毁了“替天行道”之名，没有声张，也没有因此起兵造反，最终无辜地死去。皇帝得知后，非常后悔，当众批评了这几名贪官。书中有一句话：“宁可朝廷负我，我忠心不负朝廷。”这句话很鲜明地写出了好汉们的爱国和不计较私人利益的精神，令人惊叹。

我想，要做到真正爱国，并不是很容易的事。有些人虽然爱国，但是更加看重私人利益。从古至今，有很多人在接受了

他人的贿赂后，就按着贿赂人的指示行事，以达到其意图，有时甚至会出卖国家，这些人就是典型的汉奸。好汉们为国而死却无怨无悔，是因为他们的爱国，让他们认为这殊荣的。

《水浒传》中的好汉们的爱国思想令人惊叹。我想，要做到热爱自己的国家，就要像小说中的好汉们那样，做到真正的爱国。

四大名著现在已经人人皆知，是我们小学生必读的书。最近，我就读了其中之一《水浒传》。

《水浒传》是施耐庵的著作，讲述了梁山泊以宋江为首的绿林好汉，由被迫落草，到发展壮大，直至受到朝廷招安，东征西讨的历程，据说创作于元末。刚开始时，我对《水浒传》并不感兴趣，里面打打杀杀的场面很残忍，但是后面的时候，我就觉得很好看，是因为那些绿林好汉们的侠义心肠。看到恶人逞能时，我为好人们打抱不平；看到好汉出来惩奸除恶时，我对他们敬佩不已，心里顺了一口气。看完之后，我的脑海中浮现出一句话“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所以说，做人一定要脚踏实地，要做一个善良的人。

我最佩服梁山泊的那些英雄了。他们讲两个字：忠、义。他们对祖国、家人、朋友忠诚。宋江在种种威逼利诱之下，仍然对自己的祖国忠心耿耿，这就是忠。在我们现在，有多少人没能对自己的家人们、朋友们忠诚呢？虽然现在有很多人可以做到，但是天底下毕竟不是人人都是善良的，他们不是在心中的欲望下，就是在金钱的诱惑下。

虽然许多人能做到“忠”字，但是有多少人讲“义”字呢？

《水浒传》中梁山好汉们对朋友肝胆相照、两肋插刀、赴汤蹈火。现在又有多少人能对朋友忠心耿耿呢？有的人却对朋友欺瞒、诈骗。《水浒传》就告诉我们应该对祖国、家人、朋友忠诚；还要对朋友诚实守信。

《水浒传》让我明白了许多做人的道理。

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水浒传》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也是我国最早的长篇小说。至今，《水浒传》已有几百年的悠远历史。

《水浒传》作者是施耐庵(约1296—约1370)，原名彦端，字肇瑞，号子安，别号耐庵。《水浒传》通过生动丰富的艺术形象，反映了我国历史上这次农民起义发生、发展直至失败的整个过程。

《水浒传》中的高俅始终作为统治阶级的代表人物出现，梳串全书的一根墨线，是一个阴险、狡诈、爱财、拍马屁、心胸狭小、见利忘义、城府极深的人，看脸色行事的本事极其高明，深得皇帝之心。相反，林冲有一个突出的性格特点：能忍，忍辱负重、忍气吞声、不敢反抗。可以看出豹子头做事很谨慎小心。高俅的干儿子高衙内横行霸道，为了霸占林冲的漂亮妻子，他设计诬蔑林冲带刀进入军机重地白虎堂图谋不轨，把林冲发配充军，还想在半路把他杀死，幸亏鲁智深仗义相救。

蔡太师过生日的时候，他的女婿搜刮10万贯金银财宝。送往京城庆贺，派杨志护送。晁盖、吴用、阮氏三兄弟等人定计智取生辰纲。事后，与朝廷发生激战，最后投奔梁山。打虎英雄武松因为西门庆勾结大嫂潘金莲，害死大哥武大郎，因而将他们杀死，被判充军。最后，他也逼上梁山。

宋江鲁智深等众多好汉，共一百零八人，最终都因为种种不同原因而被逼上梁山落草为寇，揭竿起义。他们举起义旗，打着替天行道，劫富济贫的口号，杀遍大江南北，打击了反动统治者的气势，张扬了人民群众的英勇。干出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大事业。在宋江等人的指导下，梁山全体接受招安，改编为赵宋王朝的。奉命至江南征讨方腊，结果，方腊被打败了，一百零八条好汉伤亡惨重，只剩下二十七人。统治者

见梁山义军势孤力单，便对宋江等人下了毒手……一场轰轰烈烈的农民起义，就这样结束了。

读完《水浒传》后，我深感书中讲述的一百单八将，应该用“忠”、“义”二字形容！

《水浒传》大概讲了：以宋江为首的一百零八位好汉，从梁山泊聚义，到受朝廷招安，再到大破辽兵，最后剿灭叛党，却遭奸人谋害的英雄传奇故事。

忠，就是对自己的祖国以及自己身边的亲人，朋友尽心竭力。宋江在种种威逼利诱之下，仍然对自己的祖国忠心耿耿，这就是忠；林冲的妻子在林冲被逼上梁山之后，面对高俅之子的凌辱，宁死不屈，最终上吊自杀，这也是忠。

在当今这个社会，有很多人都能做到一个“忠”字。例如：我国许多有名的科学家、运动员等，不追求外国优厚的待遇，毅然回国，报效自己的祖国。这就是因为他们有着一颗对祖国的忠心的缘故。

义，可以解释为正义。一个具有强烈的正义感的人，就是一个精神、品德高尚的人。古往今来，有多少英雄好汉就像书中的一百单八将那样，舍生取义。他们为了正义，为了真理，可以奋不顾身。因为强烈的正义感清楚地告诉他们，什么是该做的，什么是值得用生命去奋斗的。

然而，一个没有正义感的人，是不会理解这些的。当今的社会，就有不少人不能够做到一个“义”字。因为他们的正义感已被麻木所吞噬，奋斗的激情已经被冻结，他们的灵魂被社会中一些丑恶的东西同化了。

读完《水浒传》，我不禁感慨：一百单八将的“忠”、“义”精神，真是让世人敬仰！

《水浒传》是一部以描写古代农民起义为题材的长篇小说。它写了农民起义从发生、发展、直至失败的过程。深刻提示了起义的社会根源，歌颂了起义英雄的反抗斗争和他们的社会理想。《水浒传》也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用白话文写成章回小说之一，全书描写北宋末年以宋江为首一百零八位好汉聚义之后接受招安，四处征战的故事。

《水浒传》给我印象最深的人物有及时雨宋江，刚正不阿的托塔天王晁盖，有勇有谋的豹子头林冲，还有崇尚忠义的武松。在《水浒传》中有各种各样的人物。今天，我来讲讲我比较喜欢的人物，武松。

想必大家都知道武松打虎的故事吧！武松是一个脾气倔犟的好汉，他在景阳冈喝酒的那一天，不听酒家劝告摇摇晃晃的上山，见一块大青石，便在那块大石上稍作休息，忽然有狂风刮来，之后那大老虎便已落在武松背后，武松一回头，急忙一闪，闪到大虫背后，大虫连武松边都没沾上，爪子一搭地下，猛吼一声，把虎尾一甩，武松又闪到了一边，武松抡起超哨棒，尽全身力气一棒击去，不料打折了旁边的树杈，哨棒一截两半，大虫再次扑来，武松把那跟只有半截的破哨棒，赤手空拳就接着虎，只见武松把那虎头只往土里按，抡起拳头，使尽平生力气，只往虎头上用力打，打得那老虎七窍出血，不久后便没气了。武松寻思着把这头老虎带下去给景阳冈的酒家，没想到自己早已没有力气，所以他打算第二天再将这老虎拎下去。

林冲也是我比较喜欢的一个人。因为他为人最忠朴。本来他的生活也是挺安分的，但是让人没想到的是林冲的妻子被高衙内看上了。于是，高衙内就请了林冲的好朋友——陆谦来帮助他，陆谦利用了调虎离山这计，陆谦先去把林冲叫走出去吃东西，又叫人把林夫人骗走，但是这个计划到最后还是失败了，于是高衙内的父亲高俅亲自出马，让林冲误入白虎堂。结果，要被押送到沧州，去沧州路上险些被两个贼子受害，幸亏鲁智深相救，林冲到了沧州后，高俅又派路谦来放

火烧死林冲，结果林冲直接杀死路谦等人连夜赶上了梁山。

《水浒传》让我知道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也让我知道了梁山一百零八位好汉的忠义。《水浒传》十分值得我们去读。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五

读书笔记是指读书时为了把自己的读书心得记录下来或为了把文中的精彩部分整理出来而做的笔记。在读书时，写读书笔记是训练阅读的好方法。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五年级读书笔记的优秀作文范文5篇，欢迎借鉴参考。

《窗边的小豆豆》读书笔记

这几天我读了《窗边的小豆豆》这本书，主人公是一个名叫小豆豆的小女孩。前几篇都是写小豆豆在前一个学校的表现，可是天真可爱的小豆豆却在一年级被退了学，可是小豆豆却不知道自已已经不是那里的学生了。

小豆豆的妈妈又找了一个学校，这个学校的教学方法与众不同。她去学校要坐电车的，小豆豆来到检票口检票，她很希望售票员叔叔能把这张票留给她，可是叔叔说车票是车站的不能带走，小豆豆听了很是失望。

来到学校的小豆豆看到校长先生和蔼可亲的样子，她心里放松了很多，而且校长先生整整听小豆豆说了三个多小时的话，这让小豆豆十分的惊讶，因为从来没有人这么长时间听她说话呀!这让小豆豆的妈妈也很好奇，心里轻松了好多。

学校的名字叫巴学园，教室都是一列列车厢做的，这让小豆豆很是兴奋，恨不得天天呆在学校里，她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个奇特的学校。小豆豆在学校里表现非常好，在那里，参

加了许多活动，运动会、茶话会……一眨眼间小豆豆要升三年级了，从之前的不听话到现在的听话，一下子就进步了这么多，真有点不可思议了！

《那一年在奶奶家》读书笔记

《那一年在奶奶家》是一本充满幽默、爱和写实的小镇故事，里面是在述说那时芝加哥面临一场经济灾难，所以本书的女主角梅莉必须搬去跟他奶奶住，这样他们家的经济负担会比较松。虽然她一开始不习惯小镇的生活，很想回到芝加哥，可是一段时间后，奶奶的爱心感动了，家人又有固定的薪资和工作，生活逐渐稳定下来，同时在这里认识了许多好朋友，所以梅莉开始喜欢小镇不再留恋芝加哥！

在现在这种社会里，有很多人跟梅莉一样是属于隔代教养，也就是由祖父母抚养，而不是由父母亲自教养的，大部份造成隔代教养的原因是父母离婚，或是父母忙于工作，但也因为年龄的差距，或掌握教育程度的不足，往往造成小孩在功课和人品上缺乏比较正面的教导，所以产生偏差的问题，导致有些小朋友因此学坏，加入帮派，成为未来社会问题。

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人物是奶奶，他很有份量，不过他身手敏捷，例如，那天晚上抓狐狸的时候，简直比男生还厉害。还有，他也很会赚钱，虽然没有骗钱，不过实际上像抢劫。奶奶也很幽默。

这本书，让我领悟，爱不能用说的，应该要是实际的行动，别人才能感受的到，爱也是一种包容，不过需要牺牲，就像书中奶奶为了完成梅利见侨依的愿望，而卖掉珍贵的狐狸皮。

《警犬拉拉》读书笔记

读《警犬拉拉》让我感想很多，下面听我慢慢道来。

《警犬拉拉》，顾名思义，肯定讲的是人和狗一起破案的故事。我之所以爱看这本书，是因为这本书的“主人公”——拉拉活泼可爱，聪慧灵敏，善解人意，在最危险的时候，它总能化险为夷，给一个个充满蹊跷的案子画上圆满的句号。

这本书中，令我印象最深的章节是“失落的荣誉”了，它主要讲的是警犬拉拉和维奇之间的故事。由于维奇常夺走本应属于拉拉的荣誉，便使拉拉非常生气，但在另一次执行任务中，维奇因太想得到荣誉，而不按计划行动，提前冲了上去，却不料失算遇到了危险，这时的拉拉，忘记了维奇的种种行为，奋不顾身地冲上前去救维奇，而自己却身负重伤。

人和人之间就该这样，人人都愿意付出，那是多么美好的事情。其实付出的方式不一定在物质上，一句轻轻地问候，一个鼓励的眼神，都是小小的付出。要知道，有付出才会有回报。

《兵猴》读书笔记

自然界不仅仅有捕食，扑杀和对死亡的恐惧，还有最温暖也最宝贵的情感——爱。——题记

在森林里，有一只猴子叫大白牙，因为它有一对洁白锋利的牙齿。它是猴群里的一个兵，负责保卫猴族的安全。

它们猴族遇到了一个难题：一只乌头雕在空中盘旋，隔两天抓一只猴，差不多快把80只猴给斩尽吃绝。而且，最可怕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它们根本打不过乌头雕。整个猴群生活在死亡的恐惧中。

最后雕死了，兵猴大白牙也牺牲了。这是它的职责，也就是它理所当然的义务，但是，它却受到了只有猴王才能享受的葬礼——树葬。也许，使所有猴肃然起敬的，是它那拯救了大家的大白牙，更是那颗刻着“爱”的心灵。他知道，这一

咬可能是自己踏进冥间的脚步，也有可能是对猴群进入天堂安逸之门的钥匙。它宁愿放弃自己的生命换来猴群们的利益和幸福，这会使自己付出生命的代价，在猴群有五只兵猴，而大白牙则是一名真正的战士。也许我该把“它”换成“他”。

无论什么人，在生死关头，可能会一念成佛，也有可能一念成魔。这个“念”其实就是每个人心里担当的勇气，只有懂得爱他人才能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反之只懂得爱自己的人是不可能这样做的。

《兵猴》这本书让我感动的就是这只普通的猴子不平凡的勇气！

《爱的教育》读书笔记

《爱的教育》这本书是一部流传世界各地的著作，它是以一个小孩的日记方式来写的，虽然每篇的篇幅不长，但都有一个感人的故事。“爱”，一个多么闪亮，多么令人钟爱的字眼。人们追求爱，也希望能拥有爱，爱能使人与人之间变得更加美好。我们要完全的拥有它，就必须去充实它，让我们携手，共创出人世间最美好的爱。这本书里也正是想表达这一点。

在这本书里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卖炭者与绅士》还有《义快的行为》这两节，第一节写了一个父亲对他儿子诺琵斯的爱，诺琵斯骂培谛的父亲是个“叫花子”，诺琵斯的父亲知道后，非要诺琵斯向培谛和他父亲道歉，虽然培谛的父亲一再拒绝，可诺琵斯的父亲还是坚持要让诺琵斯道歉，从这里可以知道，诺琵斯的父亲是一个多么正直的人啊，他用他的爱来熏陶他的儿子，让他的儿子也变成一个关心别人，不取笑他人的人。第二节写的是一个墨盒砸到老师的事件，原因是克洛西被人凌辱，最后忍受不了了，就拿起墨盒向那些人扔去，没想到扔到了刚从门外进来的老师，最后卡隆要帮他顶罪，但老师

知道不是他，让肇事者站起来，并没给他处罚，听他讲完事实后把那些人抓了起来，但卡隆跟老师说了些话，老师就不处罚他们了。这里就表现了卡隆他关心他人的一种高尚的精神，并且得饶人过且饶人，这是难得的一种为人处事。

读到这里，我想在这个以经济利益为主的社会上，使同学之间自私自利、以我为主、嫉妒打击、怕得罪人、恶性竞争等不良作风日益生成，那种关爱他人的精神已经渐渐淡漠，在社会加强精神建设的同时，我们也应该在学校家庭上学习这关爱他人，让自己以身作则，用自己的爱心来熏陶别人，让爱在人们心中永驻。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六

小说《城南旧事》中沉沉的相思、淡淡的哀愁深深打动了人心，整部小说充满了朴素、温馨的思想感情。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城南旧事》读书感想五年级作文范文10篇，以供大家参考借鉴！

叶圣陶先生曾评价过这本书“久仰其大名，却一直没有兴趣看，在22岁的今天，已经彻底告别了我的童年，少年，青年，却不可救药地迷恋起儿童文学。喜欢里面的单纯，质朴与干净。今天看完这本《城南旧事》，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为何早先我不知道这是部如此精良的作品？”在这段文字中，想必你已经知道这就是林海音所作的《城南旧事》了。

《城南旧事》和《呼兰河传》一样，也是现当代长篇小说经典，而且《城南旧事》入围了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

林海音所写的《城南旧事》是孩子眼中的世界，更是原汁原味毫不更改的老北京童年。

一句一句淳朴的话语，一件一件似曾相识的童年小事，却描绘的惟妙惟肖，栩栩如生，仿佛我穿越到了二十世纪的老北京，亲眼所见那儿的趣事。

《城南旧事》这一本书，完完全全就是作者林海音谱写的老北京童年小日记，不论什么事，都把它记上，如摄像机一般仔细，完整，不仅真实，还有老北京的淳朴的乡土气息。

现在人写作都大城市化，太现代化了，不管写哪里，都要写高楼大厦和高科技建筑，然而，几乎所有的地方，都有先进的科技和高楼，一点代表性都没有，而且十分夸张化。然而，我认为并不是所有作文写得越夸张越好，我们需要挑拣出具有代表性的建筑，地点，也不可以在介绍和写日记时写下当代不存在的事物，也不能写不具代表性的事物。比如，你写20xx年的杭州，却在写高楼大厦，不仅跑题，还让人一点都不知道这是杭州。而林海音的《城南旧事》，就不是这样，这本书真的想日记一般真实，当时的小街，当时的吃的，当时的坐骑都是很真的，让人相信并且想去了解老北京的趣事。

今天，我读完了著名儿童作家林海音写的《城南旧事》，实在是太好看了！

这本书主要讲了60年代人们生活的故事。从疯子、小偷、保姆等人物揭开了老北京神秘而热闹的面纱。

其中，我最喜欢的莫过于《我们看海去》这个片段了。片段中讲了英子偶然遇到一位躲在草丛里的人。后来，英子慢慢知道了这个人是个小偷。他做小偷是想供弟弟出海求学，但因为做的方法不对，被警方抓走了。小偷还对英子立过山盟海誓：“等你长大了，我们看海去。”读到这里，我不禁感动的热泪盈眶。哼起那首名为《我们看海去》的小诗：“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海面上扬起白帆。”

读了这本书，我不仅感受到了北京的传统风味，还学会了做

人要富有同情心，学会担当。做一个自强不息的好男儿。

《城南旧事》这本书可真好！你一定也要看一看。“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这首老歌就在耳边荡漾。

英子是一个活泼、天真、善良，乐于助人的女孩。她帮助疯子秀贞找孩子妞儿，使她们母女重逢。这使我想到了，英子6岁，就懂得了什么是爱，什么守心别人，帮助别人，英子的童年是丰富多彩的，是纯朴的，还是令人难忘的。

我记忆最深刻的是：英子和惠安跟疯女人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但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仅帮助她们母女重逢，还将自己的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她们当做盘缠去寻找秀贞的亲人，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女孩，竟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的心时而心惊肉跳，时而轻松自在。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个纯真洁净的心灵，正是因为她有了这颗心，童年才会幸福。那才是真正的，无忧的，不折不扣的快乐。

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心里感觉就像冬日的暖阳洒在身上，使我感到做人要有一颗善良的心，才能感到充实感到快乐。

记得的文中说，“宋妈回老家的时候说：‘英子，你长大了，可不许欺侮弟弟，他还小啊。’兰姨娘跟四眼狗分开的时候，吩咐我说：‘英子，你长大了，可不要惹你妈赌气了。’蹲在草地里的那个人说：‘等你长大了，我们看海去！’……”

但这些都随着她长大没有了影子。是和她没有影子的童年一起消散了吗？他们的离去，让英子坚强了，也长大了。

是呀，正如林海音所说“让实际的童年过去，让心灵的童年永存！”回忆她身边，那些朋友的悲剧，我觉得我们更应该珍惜现在的缘分，让自己没有遗憾的生活。

我想这本书，就是我看到过的最震撼人的故事了……

——题记

《城南旧事》是老师推荐给我们读的。合上书的最后一页，我的眼睛不禁朦胧了。每读一次，我的心都要被林海音奶奶在北京城南发生的点点滴滴所打动。那个年代的人和事，依旧那么新鲜，一点也不亚于现在的生活。

《城南旧事》是一本自传体小说，作者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就是书中的英子。写了小英子在北京的童年时光、乐趣，以及一个个鲜活生动的人物和他们的故事。文章描写细致、刻画出了小英子眼中的老北京。

半个世纪前，小英子跟随家人从中国台湾飘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里面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在北京胡同里认识很多人，惠安馆里的女疯子秀贞，小伙伴妞儿，甚至是出没草丛的小偷等等，都让她印象深刻。严肃认真的爸爸，每天朝夕相伴的保姆宋妈，慈祥可亲的妈妈，有趣的兰姨娘，这些每天都见到的人物，同样让英子记忆深刻。文章一共分为6个小故事，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和《冬阳、童年、骆驼队》。其中《冬阳、童年、骆驼队》被选入五年级下册课本教材，《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登与语文七年级下册课文。

《冬阳、童年、骆驼队》写了小英子第一次看到了骆驼，听到了清脆的驼铃声，怀旧童年。《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

再是小孩子了》写了院子里爸爸的石榴花落了，而爸爸也去世了，小英子终于长大了。英子是个乐观坚强，富有爱心的孩子。她帮秀贞找到了女儿小桂子，也就是妞儿并把自己的钻表和妈妈的金镯子给秀贞做盘缠，去找思康叔。

文章描写的并不是那么优美，但却充满温馨质朴。不紧不慢，不温不火，让人感动，描写了一个孩子眼里的老北京，纯真，善良。

翻开那一袭墨黑的《城南旧事》，不知为何，我的心情感到沉重起来，一丝淡淡的忧伤笼罩在我的身旁。

这本书是描写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惠安馆那章。秀贞是英子搬到新家认识的新朋友之一。她天天听着她念叨着小桂子之类的话，使英子很好奇，她觉得假装有一个小桂子很好玩，于是她每天上午偷偷跑去惠安馆和秀贞玩，听她讲小桂子的事。可是似乎胡同里谁都说秀贞是疯子，不许自己家的孩子靠近惠安馆。但是在英子的眼里，秀贞跟其他人家的姑娘没什么两样嘛。直到有一次，她无意中听到了宋妈说的话，才知道秀贞为什么会变疯的。原来，秀贞和一个借宿在惠安馆的学生相爱，有了孩子，但是他必须得回家一趟，可怕是被他妈扣在了那里，一走就是六年。后来秀贞生下来一个女孩，却被她妈丢到了齐化门城根下，她从那时开始就疯了。英子从秀贞口中得知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她还告诉英子小桂子的脖子后面有一块青疤，拜托英子帮忙找到小桂子。秀贞的眼睛下面有两个泪坑，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也有两个泪坑，英子经常把

妞儿和小桂子混在一起。直到有一天，妞儿和英子哭着说她不是她爸妈亲生的，说要回齐化门找她的亲生父母时，英子恍恍惚惚地去掀开妞儿的头发，发现妞儿的脖子后面真的有一块青疤。她想让秀贞和妞儿回惠安找她爸去，于是拿上妈妈的金手镯，带着妞儿跑去找秀贞了。秀贞连夜整理好行李，带着妞儿去搭火车。可是英子不舍得妞儿，便使劲跑去追赶妞儿。那天夜里，又下着大雨，英子还发着烧，但她最后还是顶不住了，幸亏刚好遇见了妈妈，她才不至于晕倒在马路上。后来，英子有一次听妈妈说原来那天晚上秀贞和妞儿被压在了火车底下了……英子突然想起了一个人，她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淌过泪坑流到嘴边了。

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看着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自己特殊的理解和看法，但她也有分不清的事，像她分不清海和天、好人和坏人的区别，因为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上来的，但是它也是从淡蓝的天空上升上来的呀。而她更有一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乐于助人的善心，像那次她为了别人家一家团聚，竟把妈妈的金手镯都拿去给别人做盘缠，这是件几乎连一个成人都做不到的事，这让我想起了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我想这本书也是林海音为了怀念她的童年而写的吧。

读《城南旧事》，总是被它所展示的老北京风情所深深的吸引，静谧的四合院充满了悠闲的时光，胡同中悠扬的叫卖声总是让人魂牵梦萦，西交民巷大街的驴打滚儿让人回味无穷，天桥的喧嚣热闹让人流连忘返，还有保姆口中低徊婉转的童谣不知唤醒了谁的梦……老北京的一切，缤纷的展现在人们的面前，如一股温馨的风扑面而来，唤醒了多少人的回忆，又勾起了几多人的乡愁。这是作家林海音儿时的北京南城，也是属于那个时代独有的老北京风情。《城南旧事》中最打动人的还是老北京人与人之间的温存、和善，还有那不疾不徐的日子。作者用细腻的笔触抓住了那个时代的感觉，抓住了读者的心。

读《城南旧事》，更为它里面的人物深深的打动。这本书里描写了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秀贞的执着与不幸，妞儿的纯真与坎坷命运，兰姨娘的不屈抗争和对幸福的大胆追求，处处透露着人生的力量，催人在感慨唏嘘的同时不断奋进。

在《城南旧事》里，英子那颗金子般纯真的童心散发着最迷人的光彩。为了能使可怜的“疯子”秀贞与亲人破镜重圆，英子千方百计打探消息。当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她不仅仅帮助他们母女重逢，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在目送母女俩离去的那一天，寻人期间一直忍病不语的英子终于病倒了……是一颗童年的善心促使英子抱着病痛寻找秀贞的女儿；英子的善良最终使得秀贞母女俩奇迹般似的破镜重圆。英子的善良创造出了这样的奇迹。虽然故事的结局让人唏嘘不已，但是那颗善良的心熠熠生辉。搬家后遇到为了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偷东西的“偷儿”，善良的英子与其交为朋友，并和他约下了“一起看海去”的美丽约定，目睹“偷儿”被警察局抓走，英子非常难过，在英子的世界，没有绝对的坏人，她始终用一颗平等纯真的心去看待周围的所有人，用自己的爱去关爱他人，而这一切，正是当今社会所最为缺失的东西。愿她善良的心在温暖那个时代的同事，能够给今天的人们带来光亮。

在《城南旧事》里，冬阳里的骆驼队来了又走，走了又来，最终消失在灿烂的夕阳里。而秀贞和妞儿最终没能摆脱命运的车轮，“偷儿”也只能无奈的被警察带走，兰姨娘最终也跟着德先叔远走他乡，爸爸的花儿落了，他的爱也一并带走

了。所有的人和事都最终被改变，浸润在英子的童年里哀愁慢慢润开，最终化作一缕坚强深埋心底。

我们何其有幸，生活在这样幸福的时代，比英子少了那么多的别离与无奈。我们何其有幸，能够拜读到《城南旧事》，冬阳里的骆驼铃声将永远回响在我们的生命里，浸润我们的一生。

在挥翼的梦里，在飞溅的时光中，我们都会长大。长大后，蓦然回首，在灯火阑珊，光点游离的地方，一些往事涌现。而林海音将这些往事整理成册，偶尔打开，即使书册泛黄，也会得到一种幸福。

林海音原名林含英，小名英子。当她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她就跟着父母从中国台湾漂洋过海，远赴北京。当时思念尚未浓稠时，北京小胡同里新鲜的事物让英子感到十分新奇。惠安馆门前的疯女子、遍体鞭痕的小伙伴妞儿、出没在荒草丛中的小偷、朝夕相伴的奶妈宋妈、沉痾染身慈父……她们都和英子玩闹嬉戏、谈笑倾诉、一起生活过。如今，50多年过去，时过境迁，物是人非，也许物亦非，远离北京的林海音还是情意缱绻。她心中的哀伤淡淡的，思念浓浓的。

“我站在骆驼的面前，看它们咀嚼的样子：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那样安静的态度。它们咀嚼的时候，上牙和下牙交错地磨来磨去，大鼻孔里冒着热气，白沫子沾满在胡须上。我看得呆了，自己的牙齿也动起来”这是《城南旧事》里的经典片段，出自《冬阳·童年·骆驼队》。这一对骆驼到英子的胡同中拜访，引得英子不由得近近地观察起它们来。冬天里，阳光透明如醇蜜，播撒下温暖，空气中的热气幻化成浓稠的白雾，被白雾簇拥卷裹着地骆驼是那么安静憨实。英子也从它们身上学到了一份沉着从容。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是啊，人生旅途这么长，肯定会有许多挫折困难，但是怀揣着一颗沉着从容的心，看着整条路上的云影月光风声水语交错重叠，脚步一点点堆砌，狂风骤雨总会过去的，阳

光彩虹总会出现的。

《惠安馆》这篇文章表达了一个孩子单纯、纯洁、纯粹的感情。她会简简单单冒冒失失的蹦出一句“我喜欢你，秀贞”；她会经常去找秀贞，帮她打扫屋子，安慰她；她会抹去秀贞的眼泪，用温润的手去撩起她的发迹。“喜欢”——一个安静而热烈的词，在英子的唇中吐露出来，显得更加真诚。喜欢这种发自内心的感情，不像爱，是可以让你不经意间为对方做出许多却不求回报的。在这种真情的渲染下，她们会收获许多的温热与感动。

往事如潮，一次次漫上岸，一次次触碰心中那块礁石的吃水线。

只要情在，往事已会在暂时的挥发之后永远沉淀在心里。旧事已故却依存，只要情在。

我一向爱读名著，从名著中它不仅让我体会到名人名家新颖的写作手法，同时也能够品味优美的文笔从而丰富自己的词汇。今年夏天，我读了一本林海音奶奶的《城南旧事》，它让我从淡淡的文字中，走进了20世纪20xx年代的老北京，从娓娓动人的故事中，读懂了孩童成长的悲欢离合以及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

《城南旧事》以20世纪20xx年代的北京城南为背景，透过主人公英子稚嫩的眼光，观察着成人的世界。这本书温馨动人，细致地描写了英子从儿童成长到少年的过程，同时把书中的每个人物都描写地惟妙惟肖，栩栩如生，让我感受到他们就在我的身边。

这部作品被分为五个部分，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和爸爸的花儿落了。整个故事围绕小女孩英子，讲述了她身边发生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的故事，每一部分的结尾都伴随着篇章主人公离开，透露着淡淡的哀伤。

英子用她那纯洁的眼睛看着大人的世界，友情、亲情一一离她而去。透过她的记忆，年幼时围绕在她身边发生的生活旧事被记录下来。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但也充满着疑问，她不明白大人们为何要离她远去，幼小的她只能伤心和遗憾；因此，为了交到更多的朋友，她从不给自己的世界上锁，甚至与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天天在惠安馆与秀贞“玩”过家家；和一个小偷发誓考试考完“一起去看海”，用心聆听小偷的故事。她深爱着她的奶妈，却亲眼看着她离去，还有兰姨娘、德先叔、妞儿……最后，连她的爸爸也离她而去了，那时她只是一个小学刚毕业的学生。看着无人修剪的花任意凋落，这也为本书画上句点。

这本书中的英子面对离别乐观、坚强，让人简直不敢相信这是一个小女孩的心理，反而让人感到她的成熟。

亲人们的离去让我和英子一样既悲伤又坚强。在我6岁的某个晚上，我的曾祖母突然离世了。在我的记忆中，她十分疼爱我，虽然年过古稀，但常常会带着我在河里摸虾捉鱼。她非常乐观、坚强，从不流泪。唯独有一次，我和小伙伴一起在河边玩耍，不小心摔了一跤，被曾祖母看到了，连忙把我扶起来。尽管只是皮外伤，可是她心疼我，把我拉回家，我当时十分生气，大叫着：“就是点儿皮外伤，有什么关系，您管我管得太多了！”说着就又和小伙伴玩去了。结果，我的伙伴对我说：“乐乐，你曾祖母好像哭了。”可那时我却完全没有放在心上。

中午，爸妈催促我回家，我刚上车回过头看见曾祖母在哭泣，不知不觉我的眼睛也模糊了。就在那天晚上，舅舅给妈妈打了个电话：“姐，奶奶她晕倒了，现在在医院，她要你和嘉乐赶快过去！”

妈妈连忙赶到安吉的医院，问了医生才知道，曾祖母是因为

伤心过度才导致昏迷，不过并没有什么大碍，只是要吃一种极其伤食道的药。我在病房看她时，她紧紧地抓着我的手说：“孩子，不要担心我，没事的一切很快就会过去的！”我强忍着在眼眶中打转的泪水不让她流下来，回头一看，比我小4岁的妹妹早已哭成了泪人，于是我拉着妹妹的手走了。

终于，眼中打转的泪水还是留了下来，因为她——我最亲爱的曾祖母过世了，我更加悲痛万分，“嘉乐，别伤心，人老了就像树叶一样，总会落……”我躺在妈妈怀里抽泣着说：“曾祖母根本就没有死，她只是去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树叶虽然落了，但是它们终于叶落归根了……”这是我第一次感受到了离别的滋味。

离别是伤心的，是难过的，但是，请不要哭泣，要更相信自己坚强的活下去。一代人的成长就意味着一代人的老去，即使有人永远的离你而去，我们也要像《城南旧事》中的主人公英子一样坚强勇敢、简单善良，因为，成长永远走在离别的路上。

五年级读书心得篇七

《城南旧事》为《百年百部中国儿童文学经典书系》之一，曾被评选为亚洲周刊“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城南旧事》读书心得五年级作文范文10篇，以供大家参考借鉴！

《城南旧事》是一部百看不厌的书，并且《城南旧事》看一遍是不够的，得看许多次才能体会其中的妙处。正是因为这样，我最近才又多看了三遍，发现《城南旧事》真的很有味道。

《城南旧事》的作者是林海音，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主要由

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和冬阳童年骆驼队这几个故事组成的。林海音(1920xx年-20xx年12月1日)，原名林含英，小名英子，生于日本大阪，原籍苗栗县头份镇，作家。提出了“纯文学”的概念，提携了大量中国台湾的文学青年。成名作为小说《城南旧事》。如今《窃读记》、《冬阳童年骆驼队》已选入小学五年级课本，《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已选入初中课本。

在过新年的时候，我们家家户户都要穿新衣服。而在20世纪初，基本上的东西都是旧的。在这本书里，我体会到了旧的意义。看呐老的服装，看那破旧的门槛，一切都显得那么新，一切都显得那么旧。主人公就是我们的小英子，在那时，小英子虽然没有我们这样高科技的东西，但是他的童年是天真无邪的。最后，爸爸的花儿落了，小英子也告别了童年。

《城南旧事》这本书中，我认为最令我难忘的是《冬阳童年骆驼队》了，那里面的小英子在童年中透露出一种天真无暇的表现，在东阳下，小英子好奇地看着咀嚼的骆驼，看得是那样出神，甚至自己也跟着骆驼咀嚼了起来。那是一种多么天真可爱的表现啊！

生活在21新世纪初的我们是那样的无忧无虑，但是我却是多么羡慕小英子的童年生活，我的童年连游戏都没有痛痛快快地打一场。但是比起小英子的生活，我们还是很幸福的，别生在福中不知福，努力学习，天天向上。童年，就是这样从我们的指甲缝中流过的，如今，眼看童年就要走了，迎来的是充满活力的少年，让我们珍惜童年的最后一刻，稍不留神，童年就会离我们远去，抓住童年最后的时光，留下我们对童年最美好的印象吧！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林海音回忆她小时候生活在北京的一条胡同里种种值得留恋的事情。

胡同的最前一家，就是“疯子”秀贞住的惠安馆了。大家都怕这个所谓的“疯子”，但没有一个人真正了解她，胡同里没有一个人敢接近她。但主人公林英子不怕，一有机会就跨进她家的门，与她谈天。英子了解到，秀贞和她的女儿小桂子失散了，多年来一直在寻找自己的女儿，思念着自己的女儿，从而神经就有点不正常了。秀贞还让林英子帮忙一起找小桂子，结果阴差阳错真的就被英子找着了——她竟然是经常和英子一起玩的妞儿！我看到这里时，高兴得眼泪都快流下来了，秀贞日日夜夜思念的女儿回到了她的身边，被养母养父抛弃的妞儿回到了母亲的身边，多么温馨感人的场面啊……这正像我们生活中，儿女因为要外出打工或学习，长年不见自己的父母，好不容易在中秋回家探亲时的场面。

不久，英子因为去捡皮球，而认识了一位厚嘴唇的年轻人，但他后来竟被警察带走了。英子很是难过。可我却并不觉得这位年轻人可怜。他是自作自受，谁叫他去偷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呢？虽然他偷东西纯属是为了弟弟，但他完全可以通过正当的途径来获取钱财呀！现在的社会，小偷也不少，很多小偷被抓了都抱屈：我是真的没办法呀！没办法？办法不是很多吗？干吗偏偏要拿别人用汗水换来的成果呢？最后还要去蹲大狱，蹲在大狱里才是真真正正的“没办法”了呢。

奶妈宋妈的儿子小栓子死了，这个噩耗，又让英子难过了好久。我也觉得好失落，宋妈这么辛苦地干了这么多年，为的就是要让小栓子过上幸福的生活呀。唉，生活中，就是有很多不尽如人意的事，破碎了许多人的梦想，掐灭了许多人的希望。

在故事的最后，英子的爸爸去世了，她霎时间明白自己长大了，应该承担起责任，学会照顾弟弟妹妹了……

英子这些年经历的种种事，种种心情，离我们真的很近很近。伤心的事，常常发生在我们身边；激动的事，在我们身边也很多。生活，就是应该像英子经历的那样充满酸甜苦辣。我也

希望我的生活不光有甜，还有苦、有涩、有辣、有痛，并在苦、涩、辣、痛的浸染下，成长。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这本书通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对童年往事的回忆，讲述了一段关于英子童年时的故事，反映了作者对童年的怀念和对北京城南的思念。

这本书讲的是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的一个朋友。后来，英子发着高烧，昏迷了十天，差点丢了性命。然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后来，兰姨娘来到英子家，英子发现爸爸对兰姨娘的态度不对，英子想了一个办法，把兰姨娘介绍给德先叔，后来他们俩相爱，最后他们一起乘马车走了。最后，英子的爸爸也因肺病去世。英子因为爸爸的离开，体会到了自己的责任，觉得自己长大了。

英子的童年趣事都体现在了《惠安馆》里。英子敢去闯一闯：她的妈妈和宋妈都不让英子去惠安馆旁玩，甚至每当走到惠安馆门口时都会加快脚步：因为那儿有一个“疯子，”可英子还是经常背着她们去那儿了，并慢慢地于“疯子”秀贞成了朋友，明白了她并不是真疯，而是因为想念自己失散多年的孩子——小桂子而“疯”。英子发现与自己同龄的好伙伴——妞儿竟然是小桂子时，我也不禁大吃一惊，同时也感到高兴：大吃一惊是因为英子每天与妞儿玩，也就是与小桂子成为了好朋友；高兴是因为她们母女两团聚了。

小英子也乐于助人，会帮助有困难，被冤枉的人，还勇敢、善良……这些优点我们都要向她学习。

现在我们正处在美好的童年时光，我们要珍惜现在幸福的生

活，随着现在的科技发达，我们不会向英子那个年代一样，失去朋友了就联系不上。我们更要好好珍惜身边的每件事和每个人。

童年是快乐的，童年的许多趣事为童年增添了色彩。童年，像一条小河，一去不复返，我们的童年过得很快很快。所以要珍惜自己所拥有的美丽童年时光！

《城南旧事》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一本长篇自传体小说，以其七岁至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讲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老北京的故事。

当我读完这本书，才发现自己的泪水已经夺眶而出。书中的每一个故事都是那样温暖，触碰到人心最软弱的地方。英子随父母漂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一条小胡同里，命运让她结识了惠安馆的疯子秀贞、儿时的玩伴妞儿、出没在荒草丛中的小偷……这些人都曾在天真的英子眼中来了又走。这些人人都很简单、在老北京的故事也不复杂，但是透过英子稚嫩无邪的双眼来看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便使我一会笑，一会又潸然泪下。

林海音并没有刻意想要通过这本书表达什么，只是纯粹地记录下她随时间逝去的友人与童年。这“纯粹”便是全书的精髓。随着时间缓缓走过的骆驼队，随着时间慢慢消逝的人、事、景、物，随着时间悄悄溜走的童真。直到那时的英子也长大了，才明白生活的凄凉。

但是在书中更多的是平凡的暖意、平凡的温柔。只是在暖暖的情谊之中透露出那么一点淡淡的忧愁——就好像看着骆驼队一次又一次地来，一次又一次离去；看着英子生命中出现的那些人渐行渐远。《城南旧事》即是这样一本书，淡淡的文字包含万千种不同的情绪，也包含着人世间的善恶丑美。

《城南旧事》中的每一个故事里，都有不同的主人公、不同

的经历，但是最后无一例外的离开了英子。甚至连慈祥的父亲也走远了。英子不会掩饰自己的情感，她将自己的小世界敞开邀请你细细品味。她的每一个故事都很曲折，但却又那么普通。林海音的故事能使你思绪起伏，心中既感到温馨又有说不出的苦涩。“惠安馆”“骆驼队”“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每一个故事都那么感人肺腑。当你捧起书的时候，便好像着了这书的魔，会情不自禁地将感情代入其中，随着书中的故事又哭又笑。

《城南旧事》便是以“纯粹”的记录而感动人心的，纯粹的主人公英子，稚嫩的心不带一丝心机；纯粹的感情，每一次的同伴、每一次的离开，小小的英子开始适应人世间的悲欢离合；纯粹的记录，朴素的语言中流露出深奥的道理。

老北京过去的故事那么精彩又那么普通，每个人都在过着平常又不普通的日子。林海音即是将最寻常的日子当做了不平凡的每一天，所以读者才可以从她的书中找到共鸣，随着她的感情变迁。

那样淡淡的忧愁，来自林海音对老北京城南那条胡同的思念和眷恋；那暖暖的情谊，来自英子对平凡每一天的重视和珍惜。

如果我们也能带着像林海音的那种不平凡的心情度过平凡的每一天，那么我们也可以从琐碎的生活中找到不寻常的暖暖的感觉。

《城南旧事》是一部自传体小说，讲述了小英子——作者林海音的童年生活。《城南旧事》通过小英子的视野和对童年的回忆，反映了作者对童年的怀念。

文章中形形色色的人物都有自己的苦衷、有自己的血泪史，小英子目睹了底层人民的生活，是她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喜怒哀乐。

林海音把我们带进了她的视野，读《城南旧事》就好像附身在小英子身上，看北京古老的四合院、尝北京美味的驴打滚，跟着小英子一起哭、一起笑。

文章描写了许多悲伤又精彩的故事。像因为丈夫的离去和女儿的丢失而成为人们口中的“疯子”的秀贞，为了寻找女儿小桂子，在菜市场苦苦等候。可当她找到被小桂子养父毒打的小桂子，好不容易才团聚二人，在奔驰着火车的铁轨上，双双命归黄泉，死在火车之下。

再如《我们看海去》中的小偷，我想如果不是当初因为他弟弟要上学，学费那么贵，他一定不会做偷钱这种对不起良心的事，还要承受来自内心的煎熬，坐立不安，只能躲在茂密的草丛后面单独相处。他原本应该是一个多么诚实、善良的人啊！英子偶然发现了他，在“我们看海去”这种美好的承诺下，小英子和小偷和平相处。可因为小英子无意中提供的线索，警察顺瓜摸藤，把他带走了。可想而知，小英子那时会有多么内疚、惭愧，因为自己的过失，失去了一个大朋友。书中还描写了宋姨与她的黄板牙丈夫跟一对儿女的故事、小英子爸爸因肺癌去世·····故事。

我还发现了每个故事的共同点，不管是小桂子和秀贞、宋姨、小偷甚至她的父亲，最后都离开了她。但她们虽然淡出了小英子的生活，可却没有离开她的记忆。我相信每一个读过《城南旧事》的读者，都不会忘记其中的每一个人物。

童年是快乐的，是丰富多彩的，也是令人怀念的。

《城南旧事》写的就是作家林海音在北京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的生活。《城南旧事》中的故事个个都引人入胜：“惠安馆的疯子；躲在草地的小偷；兰姨娘、宋妈、德先叔、秀贞、妞儿，还有黄板牙和他的那头老驴·····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多么令林海音难以忘怀。

我慢慢地看，慢慢地翻，慢慢地读，慢慢地体会。林海音从一个天真可爱的小女孩，到小学毕业，到镇定的接受了父亲死亡的消息。在这途中她经过了多少快乐的，难过的，高兴的，难忘的事啊！《城南旧事》，林海音的童年事快乐的点点滴滴的小事都被记录在了这本书中了，我第一次看这本书的时候，就有一种仿佛还在童年的感觉。童年的玩伴，儿时的老师，一切快乐的事情，好像都浮现在我的眼前。在我的记忆里，童年的天空是最蓝的，童年的草儿是最绿的，童年的鸟儿是最自由的，童年的花儿是最美的，童年的我是最快乐的。童年的一切都是最美好的。

以前我天天梦想着自己能快点长大，快点上小学，现在，我读五年级了，懂事了，但好像觉得自己不是那么的高兴，好像失去了什么——童年，童年是美好的，在你真正的长大的时候，你会发现童年的时候自己是最快乐的，自己是最自由的。在你想回到童年的时候，你却回不去了。童年永远的成为了一个美好的回忆。

无忧无虑，自由自在的童年，记载了我所有的快乐，我是多么希望自己能回到童年，感受童年，哪怕只是一个梦也好。让我再和童年的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歌唱；让我再和幼儿园的老师们一起看动画片，这便是我最大的愿望。

也许，我的童年和林海音的童年比起来没有那么丰富多彩，没有那么多乐趣，也么有那么多令人怀念的像繁星般的故事。但我觉得，我的童年是最快乐的，最美好的。

童年是短暂的，是美好的，是值得珍惜的。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心灵也在一点点的变化。我们应该珍惜时间，努力让自己在每一分每一秒钟过的快乐。

《城南旧事》一本记载着林海音童年是美好的时光的书，我从这本书中领悟到了到了很多。

《城南旧事》读了后，感觉到有一种现实世界所缺少的东西——真善美。书的作者叫林海音。海音婆婆小时的趣事，让人仿佛回到了那个令人陌生但并不久远的年代。这本书不但道尽了小孩子间纯真的友谊，还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穷苦，没钱的无奈，人与人之间各种离奇的琐事，还有封建制度的黑暗。

书中的“惠安馆”，说的是小英子和秀贞及妞儿之间的故事，让人感动。小孩子的勇敢，小孩子的机智，让人回味无穷，同时又反思自我。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趣，往往是看了半截便将其打入“冷宫”。《城南旧事》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在娓娓动人的真挚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的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不但写得亲切动人，而且每个故事都能令我思绪起伏，多种交集的感觉同时在心头涌现。

《城南旧事》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主人公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任由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承诺，甚而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虽然很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我们都学过林海音的一篇文章《爸爸的花儿落了》，这出自于她写的《城南旧事》。

《城南旧事》讲述的是林海音童年时的故事，通过写她童年

时的亲生经历与感受，表达了林海音对北京城南生活的怀念。

说起童年，每个人都有各式各样的童年生活，他们的共同点就是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是最难忘的生命中的回忆，他是生命中不可缺少的重要旅程。

就像林海音那样，再她的童年生活里，最快乐、无忧无虑的。海音爸爸去世了，这让林海音知道了自己必须告别无忧无虑的童年，开始要学会长大，学会承担家里生活的责任，学会独立，学会分担……这就像一个转折点，是成长的转折点，告诉我们应该学着成熟，学着坚强，学着微笑。

童年是美好的，也是让人难忘的，同时更是让人改变的时候。童年时期过后。我们就不能再问父母撒娇。不能再依赖大人、不能再跌倒后哭泣，更不能放弃任何一个小小的成就成功。这就是与童年的差别。

现在的我们不会再在受伤挫败后哭泣，不会再向父母撒娇，请求他们的帮助；不会再轻易放弃自己认为无法完成的事情……这些都是我们的改变。告别了充满稚气的懵懂时光，渐渐走向朝气蓬勃的青春年华。也许，童年与成长的过程只在一瞬间，经历、看到某件事就会猛然发现自己应该长大了，应该成熟了。

现在，我们还并未完全长大，并未完全成熟。就像入秋的桔子一样。正在慢慢使自己从青涩一步步走向成熟。直到我们真正完全长大的那一天。就会发现，童年的回忆就像电影一样，一幕幕回放在我们的心里。

记住美好的童年。

画面清楚了起来，有种安详、怀旧、自然的感觉。音乐声很清澈，很悠扬，像是在慢慢地道着一串故事。古朴简单的屋子，看上去很温馨，但一砖一瓦间，却又一点点渗透出不易

察觉的凄凉。

儿时是模糊的，儿时是懵懂的，儿时是贪玩的，儿时是迷惑的。小时候期盼长大，小时候喜欢每日每夜。小学时候，学过《城南旧事》其中的一段文字，不曾明白那是什么意思，对文章也没有多大的感觉。我读到“下雨天，英子晚起不想上学，因为爸爸的坚持，终究去到了学校，静默读书，闭上眼睛被老师轻拍，示意时”，仿佛自己成了英子，渴望雨天爸爸也会为迟到的自己送衣服，关心自己吃没吃早饭。

英子多弟妹，自然不会缺少玩伴，还有不少的朋友。儿时跟随爸妈经历颇多走南闯北(即使没有记忆)，最后定居北京开起了同样之旅。妞儿是英子的朋友，无话不谈的朋友，有着不一样生活环境，愿意分享自己的小秘密，童年不为生活所累，童年不为生活忧愁，记忆中的妞儿就这样离开了，想记得却记不起了。

生活是无奈的，生活是有趣的，人人称之为“疯子”的秀贞，因为不堪现实的打击，选择逃避，选择沉迷，执着在情感里，伤心孩子的丢失，只能迷迷糊糊的过了六年，始终没有淡忘的是“司康”和“小桂子”。人是长情的，哪怕是懵懂小孩子，也会有瞬间的感动。英子一次又一次的走进秀贞，一次又一次的听说秀贞的故事，将秀贞的嘱托放进心里，记在耳边。终究帮妞儿找到妈妈，帮秀贞找到了“小桂子”，后来的后来模糊记忆力，记不得了。儿时是欢乐，也是健忘的。

童年是多彩的，是美丽的。每个人都喜爱童年，珍惜童年，写童年数一数二的就是《城南旧事》了。在课本里，那个在大树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可爱的小英子，一下子抓住了我的眼球，让我回想起自己的童年。

童年如画，把点点滴滴的微笑收集了起来，放在白纸上，使它脱离了洁白，变成了一幅一生都珍惜的画卷。童年如流水，从叮咚的泉水，变为涓涓细流，再汇入成熟的海洋。《城南

旧事》生动有趣，虽然不是我们现代的童年，但却有独特的乐趣。拿起书，沉浸在作者的童年往事中，看着那无邪的英子与惠安馆的“疯子”做朋友，与胡同里的贼相互谈笑，也只有一个孩子才能干出这种事来。还有兰姨娘、宋妈，与每一个人物的交往都是那么有趣，同时也让我体会到不同的人生，不同人的苦衷。

《城南旧事》也让我想起自己年幼时学金鱼嘴巴一张一合的傻事，英子仿佛就是从前的自己。我还想去用擀面杖把一张照片擀成大海报，这些都只有童年的脑袋才想得出来。每一个孩子都是天真无邪的。

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一本丰富多彩又与众不同的“城南旧事”。翻阅童年这本书，读起那不一样的“童年旧事”，每一件都是一幅有趣的童年水墨画！